关于正式启动2021年度长葛市农机购置补贴工作的通知

为更好满足农民群众农业生产购机需求，提高我市农业生产机械化水平，根据河南省农业农村厅、河南省财政厅《2021-2023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》（豫农文〔2021〕185号）要求,我市2021年农机购置补贴工作已全面启动。

我市今年可使用中央补贴资金774.859万元，省补资金30万元。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按照“自主购机、定额补贴、先购后补、县级结算、直补到卡（户）”方式实施。为了把这项工作落到实处，便于购机者申请补贴资金“最多跑一次”，我中心一是设立农机服务窗口，二是在我市东部镇和西部镇设立两个农机便民服务点，(服务窗口设立在东区2号楼2楼222室，两个服务点分别设立在石象镇实佳农机专业合作社、后河镇天祥农机专业合作社)。

另外，推广使用（农机购置补贴）手机APP信息化技术，开展非现场补贴申请、补贴机具核验预约等服务。咨询电话：6838576

长葛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

2021年10月8日